

证券代码：002197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公告编号：2017-067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孙海法	独立董事	外地出差	马映冰
曾胜强	董事长	外地出差	许忠慈
张跃华	董事	外地出差	许忠慈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证通电子	股票代码	0021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忠慈	王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 9 楼	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 9 楼	
电话	0755-26490118	0755-26490118	
电子信箱	zcxu@szzt.com.cn	IR@szz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0,965,951.84	595,516,047.05	2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93,474.34	10,206,046.10	-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27,419.94	8,573,001.28	-1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3,533,519.25	-240,960,802.55	-15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0.84%	-0.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04,797,073.30	4,749,085,664.74	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16,017,536.45	2,733,712,276.32	-0.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5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曾胜强	境内自然人	20.14%	104,677,171	78,507,878	质押	48,560,000
曾胜辉	境内自然人	5.78%	30,032,403	0	质押	25,000,300
许忠桂	境内自然人	5.78%	30,020,698	0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 2 号－鑫龙 18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5%	11,667,701	11,667,701		
西藏泓涵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0,212,263	9,388,832	质押	9,388,832
申万菱信资产－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1%	9,941,627	9,941,627		
深圳市和星信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9,426,099	9,426,099	质押	9,426,099
财通基金－中国银行－财通基金－富春中益定增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5%	6,498,574	6,498,574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 3 号－鑫龙 18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1%	6,282,609	6,282,60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83%	4,332,383	4,332,3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曾胜强与许忠桂是配偶关系，曾胜辉为曾胜强之弟，前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 2 号－鑫龙 185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 3 号－鑫龙 186 号资产管理计划同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财通基金－中国银行－财通基金－富春中益定增 8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财通基金－				

	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其余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证通 01	112288	2020 年 10 月 20 日	32,000	6.40%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证通 02	112290	2020 年 10 月 29 日	8,000	6.00%

（2）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4.97%	41.61%	3.3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62	2.64	37.12%
利息保障倍数	1.55	1.67	-7.1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3.6	-7.84	-20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2.31	-26,315.15	-1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40.29	43,952.96	-44.1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12.85	41,322.38	60.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060.68	6,991.05	29.6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关注金融支付、IDC及云计算行业、LED照明电子行业的发展趋势，在年初以“明确战略目标，推进管理升级；改善组织机能，提升运营效率”为指导思想下，在公司内部推行业务部制管理模式，将三大业务领域划分六个事业部利润中心，以期逐步改善组织机能，提升运营效率。同时面对市场变化，持续加大各项投入，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机会，推进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开展。

1、金融电子业务

自助服务终端产品方面，公司利用银行智慧网点转型升级的机会，在巩固银行领域优势地位的同时，利用公司品牌、规模优势，推进自助设备在其他行业客户的销售。公司继2015年、2016年成为农业银行、建设银行智慧银行自助金融设备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后，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银行、邮政储蓄银行智能柜台设备选型中入围，公司服务于银行网点转型的智能化自助金融设备的市场领先地位进一步得到加强。

支付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在融合全渠道支付、行业及渠道服务的智能POS产品上的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国内银行及海外市场的智能POS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农业银行、建设银行的智能POS招标选型工作，但仍未能在国内银行取得突破，在海外市场，公司聚焦差异化、定制化的产品战略，加大在东南亚、中亚、中东、印度等地的市场开拓工作，智能POS产品的销售取得一定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国内商业银行智能转型升级，从银行网点转型咨询服务、电子和员工渠道平台的应用系统开发等方面，与国内部分城商行、农信社展开合作，为今后公司为银行智能转型升级提供全方面服务进行前期探索和市场准备。

2、LED照明电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LED照明电子业务进一步加强各项能力建设，大力拓展城市道路照明、景观亮化工程市场，在兰州、内蒙、贵州多地开展了LED照明工程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同时在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工程造价管理、工程施工管理方面补充人才，提升公司道路工程服务能力。

3、IDC及云计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明确了IDC业务的整体发展思路，在基础业务上，以互联网客户和属地政企客户并行发展，保证机架出租率和资产回报，在增值业务上，专注于金融云、政务云，提高IDC业务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云硕科技位于广州南沙的IDC数据中心持续运营，机柜出租率和大客户机架上架率稳步提高，同时国内公司成功中标并交付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慧园区建设项目，为公司今后扩展政务云打下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位于长沙、深圳的IDC数据中心建设工作以及前期的客户开拓工作，预计2017年下半年将具备初步对外销售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096.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1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9.3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4%。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

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本次调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调增“其他收益”本报告期金额 2,292,912.97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金额 2,292,912.97 元。比较数据不予调整。除该事项外，其他由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6 号）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新设，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全资子公司贵州证通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曾胜强）：_____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